

##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说明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唐红女士、庞守林先生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任期已满六年，因此向公司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其担任的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唐红女士、庞守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唐红女士和庞守林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要求且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其辞职报告将于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唐红女士和庞守林先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

唐红女士和庞守林先生在任职期间任职履职、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李皎予先生、颜色先生分别是会计领域和经济、金融领域资深专家，能够结合行业及

公司发展提出实用而中肯的建议，因此同意提名李皎予先生、颜色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皎予先生已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颜色先生尚未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我们一致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李皎予先生、颜色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任职资格合法，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同时，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对上述人员的聘任决定。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员简历**

**李皎予：**男，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会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最近五年曾任正前方企业管理顾问（上海）公司总裁；现任苏州鸿安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李皎予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颜色：**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曾任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资深经济学家。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

截至本公告日，颜色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